

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说明会 召开情况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5:00-16: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，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。公司与投资者就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情况进行了沟通和交流，现就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

2016 年 6 月 17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》，相关公告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2016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5:00-16:00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网上投资者说明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。

公司董事长杨凤明先生、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刘万里先生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淑玲女士、公司财务部部长张巧凤女士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，就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，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答情况

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，主要问题及回答整理如下：

1、投资者提问：面对一季度亏损，公司采取什么措施扭亏为盈？

公司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您好！公司已对 2016 年生产经营工作和资产整合工作进行了安排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第四节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三、“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”（三）“经营计划”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
2、投资者提问：公司为什么不分红？

公司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您好！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,948,741.43 元。由于公司应收账款、存货占用资金较多导致银行贷款规模较高，考虑到公司 2015 年实现的利润基数较小及资金紧张的现状，2015 年度拟不进行股东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结转至 2016 年度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
3、投资者提问：请问公司半年业绩如何？

公司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您好！公司年初至 2016 年第一季度期末净利润为 -25,889,533.88 元，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
4、投资者提问：请问公司控制权变动的事情还会继续吗？

杨凤明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您好！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控股股东终止重大事项暨复牌公告，决定终止此次哈空调控制权变动事宜，待时机成熟时再行筹划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
5、投资者提问：请问未来你公司做大做强，回报投资者？

杨凤明回答：尊敬的投资者您好！公司将以国家振兴东北计划为契机，努力争取相关优惠政策，提升公司获利能力和盈利水平，回报投资者。感谢您的关注。

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“上证e互动”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的“上证e访谈”栏目。

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、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6 月 22 日